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嚴紫瑜
電話：06-2956726
電子信箱：arng204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鹽水區鹽水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5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社字第11009531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953122A00_ATTCH2.odt)

主旨：函轉嘉義區監理所辦理「『110年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研習活動』報名表」1份，請惠予協助轉知貴單位所屬教職員、志工及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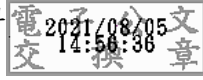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110年8月4日嘉監交字第1100182922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活動成立之目的係為維護高齡者用路安全，強化年長者自身道安意識，藉由邀集路老師或有志於交通安全宣導者來參加本研習活動，並從安排之課程中獲得新知暨整合相關資源，再將用路安全的觀念透過宣講活動深入社區。
- 三、上開研習活動歡迎有志於交通安全宣導者或已授證為路老師資格者報名參加，活動報名截止日期為活動日期前1天或人數額滿為止，檢附活動資訊暨課程表(如附件報名表)，請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及樂齡學習中心協助轉知所屬教職員、志工、家長及樂齡學員參加。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樂齡學習示範中心(臺南市幸福樂齡推展協

會)、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臺南市下營區樂齡學習中心(下營區老人福利協進會)、臺南市龍崎區樂齡學習中心(龍崎永續發展協會)、臺南市新營區樂齡學習中心(大宏社區發展協會)、臺南市中西區樂齡學習中心(財團法人基督教青年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臺南市大內區環湖樂齡學習中心(大內區環湖社區發展協會)

副本：本局社會教育科



裝



訂

線

